中共内蒙古艺术学院委员会关于调整脱贫攻坚帮扶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

各党总支、直属党支部：

为进一步加强我校脱贫攻坚帮扶工作，根据人事变动和工作需要，决定调整我校脱贫攻坚帮扶工作领导小组及其办公室，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组 长：**刘前贵、黄海

**副组长：**赵海忠（常务）、赵林平、蔡广志、孟显波

**成 员：**王锦文、侯守智、王文慧、李业锟、王立新、张福祥、那仁岱、海山、孙耀华、杨维娜、吴佳琦、吴锡勇、武云发、郭峰、王铮、布仁白乙、张传珍、陆大勇、夏志刚、刘月江、雷蒙、张强、陈凤兰、李海柱、姚建东

**领导小组的主要职责：**贯彻落实中央和自治区党委、政府脱贫攻坚各项决策部署，推动工作落实；统筹协调我校脱贫攻坚帮扶工作，研究制定脱贫攻坚帮扶工作措施并组织实施；选优配强驻村干部，强化驻村帮扶力量；精准选派帮扶责任人，组织干部开展结对帮扶工作；加强与自治区有关部门，以及乌兰察布市、丰镇市和官屯堡乡党委政府的沟通协调；帮助完善所帮扶村脱贫攻坚规划计划，协助对接落实各项精准扶贫政策；研究决定脱贫攻坚帮扶工作中的重大问题。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机关党总支。**

主 任：海 山（兼）

**领导小组办公室的主要职责：**负责领导小组日常工作；协调落实和督办领导小组各项工作部署；草拟工作方案、要点、总结、报告等文稿；筹备和组织召开领导小组有关会议；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任扶贫工作队队长，并提出驻村帮扶工作人员建议人选；负责学校派驻驻村干部的教育培训、监督管理、考核评价；保管和完善学校脱贫攻坚帮扶工作档案资料；负责与自治区、乌兰察布市、丰镇市、官屯堡乡党委政府、自治区驻丰镇市脱贫攻坚工作总队有关部门的沟通衔接；负责宣传报道和营造舆论，及时向校内外发布工作动态，总结提炼和宣传推广典型经验做法；协调有关部门做好相关工作；完成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工作。

党政办公室

 2020年6月22日